

高平市能源局文件

高能源发〔2024〕62号

关于高平市第七届人大六次会议第102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崔书忠代表：

您好，首先感谢您对我市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您所提出的“关于加大乡村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的建议”的提案已收悉，我们对您提出的提案高度重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关于您提出的“1. 合理规划布局。2. 加大宣传力度。3. 整合充电桩大数据信息”等建议，我们将从以下方面给予解答：

一、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厅《关于印发山西省电动汽车充（换）电基础设施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和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〔2023〕38号）精神，我市从2023年开始，

编制了《高平市电动汽车充（换）电基础设施三年规划（2024-2026年）》，初稿已完成，正在根据晋城市规划进行进一步的修改。

二、从2023年建设新能源汽车充（换）电基础设施以来，我们就通过各种媒体进行了全方位的宣传，而且对于建成的充电桩也及时通过高德地图、百度地图等导航软件以及三晋智充小程序进行上传公示，极大的方便了老百姓出行查询。

三、在今后的充电桩规划安装过程中，我们将按照公共区域快充桩为主，慢充桩为辅；局部区域慢充桩为主，快充桩为辅的方法进行。从而增加充电桩的利用率和更好的为区域内居民服务能力。同时到2025年底实现乡村全覆盖，基本实现充电距离小于10公里，将有效的改善乡村居民新能源汽车的充电便利度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领导签字：

(此页无正文)

高平市能源局

2024年8月8日

